

## 公平交易委員會 109 年 4 月份重要措施

### 一、委員會議

本會 4 月份召開第 1482 次至第 1486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11 項議案，其中重要案件臚列如次：

#### (一)處分案

- 1、詰立建設有限公司、玉胤國際實業有限公司銷售「紐約時上」建案，使用施作夾層及裝潢成住宅之實品屋，就足以影響交易決定之商品內容及用途為虛偽不實及引人錯誤之表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令其立即停止違法行為，並分別處新臺幣 80 萬元、60 萬元罰鍰。
- 2、宸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友善的行銷有限公司銷售「宸明泉峰」建案廣告之 A 棟平面配置參考圖、B 棟平面配置參考圖及 D 棟平面配置參考圖，將屋突 1 層及 2 層原用途為機電設備空間規劃為浴廁、臥室等室內空間使用表示，就足以影響交易決定之商品內容及用途為虛偽不實及引人錯誤之表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分別處新臺幣 50 萬元、20 萬元罰鍰。
- 3、嘉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方圓國際設計顧問有限公司銷售「公園上品」建案，於廣告「A1 | 2~15 樓 | 傢俱配置參考圖」將陽台空間以虛線規劃為室內空間使用，就足以影響交易決定之商品內容及用途為虛偽不實及引人錯誤之表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分別處新臺幣 180 萬元、20 萬元罰鍰。
- 4、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瀚加生活美學國際有限公司於 PChome Online 24h 購物網站銷售「韓國哈萊兒 hajour 嬰兒兩用蜂巢式空氣護頭枕」，廣告宣稱「有效散熱並避免寶寶窒息的可能」、「哈萊兒耗費多時研發一款可以防止嬰兒猝死又能兼顧完美頭型的多功能頭枕」等用語，就足以影響交易決定之商品品質為引人錯誤之表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各處新臺幣 5 萬元罰鍰。
- 5、精饌股份有限公司從事多層次傳銷，變更銷售商品或服務，未事先向本會報備，違反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第 7 條第 1 項規定，處新臺幣 15 萬元罰鍰。

#### (二)結合申報案或聯合行為申請案

- 1、國巨股份有限公司透過子公司取得美商 KEMET Corporation 100% 股權結合案，依公平交易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不禁止其結合。
- 2、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與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結合案，依公平交易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不禁止其結合。
- 3、樂天銀行株式會社、樂天 Card 株式會社與國票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樂天國際商業銀行」經營純網路銀行結合案，

依公平交易法第13條第1項規定，不禁止其結合。

## 二、競爭中心

「公平交易通訊」英文版第 92 期出刊並分送各界。

## 三、國際事務

4 月 23 日與印尼簽署競爭法適用瞭解備忘錄。

## 四、其他

- (一) 4 月 7 日出席行政院召開之「109 年 4 月開放政府聯絡人工作推動會議」。
- (二) 4 月 13 日及 27 日召開本會「數位經濟競爭政策小組」會議。
- (三) 4 月 13 日出席行政院南部聯合服務中心第 253 次協調會報。
- (四)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為嚴防業者趁防疫期間聯合調漲口罩、酒精、耳溫槍、額溫槍及衛生紙價格或囤積等情事，賡續派員至賣場、連鎖藥妝店、藥局及網購平台等相關通路進行調查。另參與執行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分派防疫物資整備之應變作為，並派員出席指揮中心歷次會議。